

中西药结合治疗猪附红细胞体病

郑福生

福建省武夷山市武夷街道兽医站,福建武夷山 354300

近年来,武夷山市猪附红细胞体病的发生率较高,给很多猪场造成了较大的损失。猪附红细胞体病是猪的一种急性、热性传染病,不同年龄和品种的猪均易感(据报道,感染率可达 50%~70%),但以仔猪和架子猪的病死率为高。笔者近来用中西药结合的方法治疗了 1 例猪附红细胞体病病例,现将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1 流行病学

目前,人们对猪附红细胞体病的病原认识不一,有人认为是立克次氏体,也有人认为是原虫。猪附红细胞体主要破坏红细胞,使红细胞变形、丧失载氧功能,进而使机体的抗病能力及免疫机能降低。患病猪及隐性感染猪是主要传染源,通过断尾伤口、交配、注射针头等直接传播,或通过疥螨、虱子、吸血昆虫(如刺蝇、蚊子、蜱等)等间接传播,或通过母体经胎盘垂直传播等。应激是导致本病暴发的主要因素。本病多发于夏秋季节,尤其是高温高湿的天气。

2 发病情况

武夷街道黄柏自然村农户吴某从浙江某猪场引进了 10 头后备种猪,由于经过长途运输、日粮更换、饲养方式改变等应激,加之环境卫生条件差以及当时气温高、湿度大且蚊蝇繁殖快,引种回来不到 3 d,猪只就出现高热、食欲废绝、拉黄褐色粘稠腥臭的粪便等症状。吴某前往街道兽医站求诊。

3 临床症状

笔者通过查看门诊病例和走访养殖户得知,该自然村有 13 户农民养猪共计 58 头,在不到 1 周的

时间病猪都出现了十分相似的症状。哺乳仔猪出现体温升高、眼结膜苍白、发抖、腹泻(粪便粘稠、呈黄色、有腥臭味)、死前四肢抽搐及角弓反张等症状,病死率为 20%~70%。育肥猪的病程长短不一,急性死亡较少见;亚急性病猪出现精神不振、厌食、体温升高、便秘与拉稀交替、卧地不起、耳廓以及尾部和四肢末端坏死等症状,病程 3~6 d,未死亡的猪只转为慢性;慢性病猪体温 39.5℃左右,出现跛行、贫血或黄疸、母猪不发情或屡配不孕等症状。

4 病理变化

贫血或黄疸是本病的主要特征。病死猪的肝、脾、肾、心等组织器官均有不同程度地水肿或出血,质地脆;皮肤和黏膜苍白;血液稀薄、色淡、不易凝固。

5 实验室检查

取高热病猪的血液直接涂片,用姬姆萨氏染液染色 3~5 min,在油镜下观察发现,红细胞表面有多种形态的粉红色或紫红色的折光度强的虫体。

6 诊断

结合临床症状、流行病学调查、病理变化及实验室检查结果,可确诊为猪附红细胞体感染。

7 防治

1)治疗。目前还没有治疗本病的特效药物,对症治疗可降低死亡率,但需交替使用抗生素,以免产生耐药性。贝尼尔,5~10 mg/kg 体重,用生理盐水稀释成 5%~8% 的溶液,分点皮下或肌肉注射,

1 次/d,连用 2~3 d;或新肿凡纳明,5~10 mg/kg 体重,静脉注射,1 次/d,连用 2~3 d。同时使用清热解毒、凉血止血、杀虫消积的中药,方剂:黄芩 30 g、黄柏 15 g、木通 15 g、花粉 30 g、黄连 12 g、连翘 40 g、柴胡 30 g、贯众 30 g、使君子 30 g、茵陈 60 g、地骨皮 90 g、栀子 30 g、云苓 15 g、牛蒡子 15 g、桔梗 15 g、黄芪 30 g,粉碎均匀,拌料 100 kg,连用 3~7 d。配合使用黄芪多糖注射液,可起到辅

助治疗的效果。

2)预防。加强饲养管理、搞好环境卫生、减少应激,对预防本病有重要意义。如:夏、秋季节注意驱杀蚊蝇,消灭传播媒介;在接种疫苗、断尾、打耳号或阉割时,要做好局部消毒;在本病流行季节,可于饲料中添加抗生素或中草药粉剂等。

(责任编辑:郭会田)

中央一号文件正式公布 首提扶持家庭农场

2013 年 1 月 31 日,中央一号文件正式对外公布,文件以 14 个字概括了 2013 年农业农村的工作目标:“保供增收惠民生、改革创新添活力”,强调把解决好农业问题作为重中之重,把城乡发展一体化作为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途径,强化现代农业基础支撑,推进新农村建设。

这份文件包括了农村经营体制的改革创新、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征地制度改革、为进城农民工解决户籍和公共服务问题等议题。文件明确提出要加快征地制度改革,提高农民在土地增值收益中的分配比例,确保被征地农民生活水平有所提高、长远生计有保障。为此,要加快修订土地管理法,尽快出台农村集体所有土地征收补偿条例。完善征地补偿办法,合理确定补偿标准,严格征地程序,约束征地行为,补偿资金不落实的不得批准和实施征地。

一号文件同时提出,要建立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严格保护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为此,要全面开展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其中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将在 5 年内完成,农村宅基地在内的集体土地所有权和建设用地使用权也要尽快完成。这些工作的经费将纳入地方财政预算,中央财政予以补助。

对于全国不少地方正在试验中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一号文件要求“严格规范”,同时规范的还有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流转。对集体非经营性建设用地,文件明确规定不得进入市场。

对于社会关注的资本涉农问题,文件一方面鼓励和引导城市工商资本到农村发展适合企业化经营的种养业,另一方面表示要探索建立严格的工商企业租赁农户承包耕地准入和监管制度。此外,国家政策将向新型生产经营主体倾斜,加大对联户经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的扶持力度。

由于资本涉农有利有弊,一号文件对资本的态度也被看作“有保有压、有抑有扬”。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副院长郑风田在接受《每日经济新闻》记者采访时说,现在资本进入农村的需求很旺,难以限制,一方面资本主动进入,另一方面地方政府有招商引资需求,“现在土地用途管理制度不健全,监管有一定难度,资本涉农应该建立更严格的监管制度”。

值得注意的是,“家庭农场”首次在一号文件中出现,另外对专业大户、龙头企业的政策扶持在一号文件中也得到明确,这意味着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主体今后将得到更多国家补贴资金。

来源:博亚和讯